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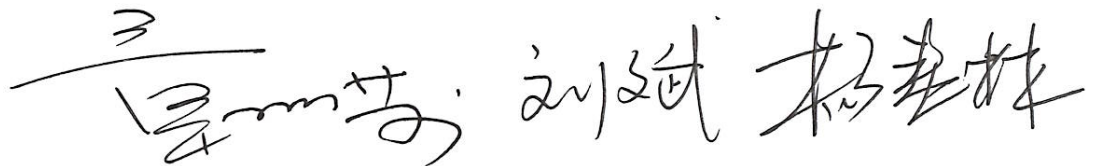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函

公司董事会：

我们于会议召开前收到了公司《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九十六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以及相关会议材料，公司也于会议前就准备提交该次董事会审议的有关内容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规定，我们对公司准备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受托经营管理重庆合川步步高广场项目经营管理权及相关经营性资产的使用权并签署〈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步步高中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合川步步高商业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解决同业竞争的关联交易议案》作如下说明：

- 一、我们原则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关注。
- 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5月22日